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金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监事退休辞职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2024-05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2日